

# 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为了提高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子公司江西威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子公司”）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在确保不影响子公司正常业务经营的情况下，公司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低风险、可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，以增加子公司投资收益。

### 一、投资理财产品情况概述

#### （一）投资理财产品品种

为控制风险，公司子公司适时选择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低风险、可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。

#### （二）投资额度

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4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投资，额度内可滚动使用。

#### （三）资金来源

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为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，资金来源合法合规。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、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票发行相关的议案。该次股票发行价格为1.20元/股，共发行普通股16,666,667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2,000万元，募集资金中1,830万元用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威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西威迪”）注册资本的实缴，具体用途主要为环保设备生产项目建设。募集资金中170万元用于威迪股份补充流动资金。

根据《股票发行方案》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，募集资金1,830万元实缴至子公司江西威迪后，资金原计划用于环保设备生产项目建设，后变更为PPP项目污水设备供应运营费。

截至目前，母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虎门支行专户（账号：201012241910021979）存放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并。子公司江西威迪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，历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《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8）、《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8）、《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5）、《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5）。

#### （四）决策程序

2021年1月22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

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在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范围内，授权子公司管理层具体负责上述投资事项。

（五）投资期限

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以内有效。

（六）关联交易

本次委托理财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：否。

**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**

（一）理财产品投资的目的

公司子公司适时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投资收益，增加股东投资回报。

（二）存在风险

尽管公司子公司选择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低风险、可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，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公司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将按照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及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，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，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（三）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子公司在不影响业务正常开展及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

下，以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理财业务，不会影响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。通过适度理财，可以提高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月25日